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2
2015 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 - 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 - 6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7 - 8
财务报表附注	9 - 88
补充资料	1 - 1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10065号

(第一页，共二页)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深铁路”)的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广深铁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10065号

(第二页, 共二页)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 上述广深铁路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广深铁路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周伟然

中国·上海市
2016年3月29日

注册会计师

华军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326,803,114	1,769,056,659	2,313,739,678	1,759,849,029
应收账款	五(2),十三(1)	2,886,065,085	2,313,404,994	2,880,289,803	2,300,152,675
预付款项	五(4)	5,755,865	46,361,710	5,724,794	46,334,481
应收利息		2,415,513	700,569	2,289,802	607,944
应收股利		-	-	4,491,687	6,078,958
其他应收款	五(3),十三(2)	118,851,817	142,514,320	158,457,319	196,158,312
存货	五(5)	307,057,807	400,508,871	301,988,956	395,772,730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15,590,092	-	15,840,718	-
流动资产合计		5,662,539,293	4,672,547,123	5,682,822,757	4,704,954,1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7)	53,825,879	53,825,879	52,108,000	52,108,000
长期应收款	五(8)	30,804,185	30,197,014	30,804,185	30,197,014
长期股权投资	五(9),十三(3)	168,710,990	147,101,613	251,832,449	232,023,072
固定资产	五(10)	24,072,123,391	24,176,101,970	23,964,531,346	24,086,166,324
在建工程	五(11)	569,572,534	401,434,222	568,591,090	401,434,222
无形资产	五(12)	950,161,208	671,113,049	624,922,433	644,343,941
商誉	五(13)	281,254,606	281,254,606	281,254,606	281,254,606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14,485,113	22,004,395	14,088,793	21,321,8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93,249,259	67,583,833	104,770,117	67,483,0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6)	46,545,540	13,498,671	17,069,555	12,857,7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280,732,705	25,864,115,252	25,909,972,574	25,829,189,820
资产总计		31,943,271,998	30,536,662,375	31,592,795,331	30,534,143,949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五(18)	2,531,288,960	2,533,257,896	2,505,530,208	2,508,583,922
预收款项	五(19)	249,825,054	237,096,690	248,092,497	235,232,876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166,107,393	174,905,248	163,697,570	173,463,463
应交税费	五(21)	330,830,918	211,638,233	321,554,729	203,574,229
应付股利	五(22)	14,318,034	548,020	15,540	16,909
其他应付款	五(23)	1,031,280,581	503,987,676	723,124,617	561,135,302
流动负债合计		4,323,650,940	3,661,433,763	3,962,015,161	3,682,006,701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五(24)	103,984,771	88,770,917	103,984,771	88,770,9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5)	71,376,179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5,360,950	88,770,917	103,984,771	88,770,917
负债合计		4,499,011,890	3,750,204,680	4,065,999,932	3,770,777,618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5)	7,083,537,000	7,083,537,000	7,083,537,000	7,083,537,000
资本公积	五(26)	11,562,737,107	11,562,737,107	11,564,461,609	11,564,461,609
盈余公积	五(27)	2,708,543,178	2,596,782,586	2,708,543,178	2,596,782,586
未分配利润	五(28)	6,107,669,426	5,502,783,918	6,170,253,612	5,518,585,1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7,462,486,711	26,745,840,611	27,526,795,399	26,763,366,331
少数股东权益	五(30)	(18,226,603)	40,617,084	-	-
股东权益合计		27,444,260,108	26,786,457,695	27,526,795,399	26,763,366,331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1,943,271,998	30,536,662,375	31,592,795,331	30,534,143,9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总经理:

总会计师:

财务部长: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 年度 合并	2014 年度 合并	2015 年度 公司	2014 年度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31),十三(4)	15,725,308,667	14,800,780,876	15,306,193,130	14,369,771,595
减：营业成本	五(31),五(35),十三(4)	(13,750,233,383)	(13,355,024,311)	(13,433,290,563)	(13,045,736,4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2)	(78,544,749)	(90,978,306)	(57,394,218)	(69,320,385)
销售费用	五(35)	(5,580,523)	(9,019,450)	(5,388,942)	(7,314,490)
管理费用	五(33),五(35)	(262,739,300)	(296,938,592)	(191,216,850)	(211,301,886)
财务收入/(费用)一净额	五(34)	36,144,259	(55,743,745)	39,296,610	(56,330,086)
资产减值损失	五(36)	(187,537,380)	(1,149,908)	(147,177,272)	(1,149,908)
加：投资收益	五(37),十三(5)	8,383,577	9,990,188	17,146,754	17,341,241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99,377	5,047,408	2,499,377	5,047,408
二、营业利润		1,485,201,168	1,001,916,752	1,528,168,649	995,959,593
加：营业外收入	五(38)	35,045,125	11,795,723	29,757,671	11,756,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五(38)	11,774,337	2,418,693	11,764,513	2,417,603
减：营业外支出	五(39)	(68,408,217)	(133,079,821)	(68,178,587)	(132,966,5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五(39)	(60,782,008)	(125,985,417)	(60,743,093)	(125,970,024)
三、利润总额		1,451,838,076	880,632,654	1,489,747,733	874,749,089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388,529,679)	(219,506,867)	(372,141,815)	(214,389,344)
四、净利润		1,063,308,397	661,125,787	1,117,605,918	660,359,7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822,950	662,020,979	1,117,605,918	660,359,745
少数股东损益		(7,514,553)	(895,192)	-	-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五(41)	0.15	0.09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	五(41)	0.15	0.09	不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63,308,397	661,125,787	1,117,605,918	660,359,7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0,822,950	662,020,979	1,117,605,918	660,359,7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14,553)	(895,192)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总经理：

总会计师：

财务部长：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 年度 合并	2014 年度 合并	2015 年度 公司	2014 年度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68,592,547	11,923,819,724	11,831,536,636	11,486,601,0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a)	158,832,035	83,254,161	172,117,136	81,046,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27,424,582	12,007,073,885	12,003,653,772	11,567,647,1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78,077,496)	(3,958,839,302)	(3,918,005,290)	(3,780,884,6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19,433,615)	(4,968,047,320)	(5,014,816,781)	(4,768,203,2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5,532,749)	(836,955,489)	(752,450,224)	(805,912,2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b)	(84,690,210)	(130,005,345)	(70,583,796)	(107,460,3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67,734,070)	(9,893,847,456)	(9,755,856,091)	(9,462,460,5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3)(a)	2,259,690,512	2,113,226,429	2,247,797,681	2,105,186,5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20,859	707,993	7,683,160	667,64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884,200	4,903,500	16,087,623	10,146,766
清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52,395	1,943,40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c)	11,055,000	4,507,738,650	10,950,000	4,508,007,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60,059	4,513,350,143	34,773,178	4,520,765,317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2,274,324)	(999,631,963)	(1,293,003,171)	(996,163,686)
业务合并支付的现金净额	五(42)(d)	(60,611,829)	(139,897,443)	(62,390,189)	(139,897,44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e)	(21,110,000)	-	(19,11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3,996,153)	(1,139,529,406)	(1,374,503,360)	(1,136,061,1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236,094)	3,373,820,737	(1,339,730,182)	3,384,704,1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500,000,000)	-	(3,500,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4,707,963)	(734,334,722)	(354,176,850)	(734,334,7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f)	-	(333,383)	-	(333,3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707,963)	(4,234,668,105)	(354,176,850)	(4,234,668,1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3)(b)	1,665,056,659	412,677,598	1,659,849,029	404,626,41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3)(c)	2,220,803,114	1,665,056,659	2,213,739,678	1,659,849,0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总经理:

总会计师:

财务部长: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4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7,083,537,000	11,562,776,387	-	2,530,746,611	5,473,481,874	43,821,294	26,694,363,166
2014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662,020,979	(895,192)	661,125,787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	662,020,979	(895,192)	661,125,787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五(27)	-	-	-	66,035,975	(66,035,975)	-	-
对股东的分配	五(28)	-	-	-	-	(566,682,960)	(404,098)	(567,087,058)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清算子公司	五(26)	-	(39,280)	-	-	-	(1,904,920)	(1,944,200)
安全生产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		-	-	208,250,004	-	-	-	208,250,004
本年使用		-	-	(208,250,004)	-	-	-	(208,250,004)
2014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2,737,107	-	2,596,782,586	5,502,783,918	40,617,084	26,786,457,695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5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7,083,537,000	11,562,737,107	-	2,596,782,586	5,502,783,918	40,617,084	26,786,457,695
2015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1,070,822,950	(7,514,553)	1,063,308,397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	1,070,822,950	(7,514,553)	1,063,308,397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五(27)	-	-	-	111,760,592	(111,760,592)	-	-
对股东的分配	五(28)	-	-	-	-	(354,176,850)	(1,426,995)	(355,603,845)
安全生产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	五(29)	-	-	192,860,292	-	-	-	192,860,292
本年使用	五(29)	-	-	(192,860,292)	-	-	-	(192,860,292)
其他								
企业合并	六(1)(c)	-	-	-	-	-	(49,902,139)	(49,902,139)
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2,737,107	-	2,708,543,178	6,107,669,426	(18,226,603)	27,444,260,1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总经理:

总会计师:

财务部长: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4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7,083,537,000	11,564,461,609	-	2,530,746,611	5,490,944,326	26,669,689,546
2014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660,359,745	660,359,745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	660,359,745	660,359,745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五(27)	-	-	-	66,035,975	(66,035,975)	-
对股东的分配	五(28)	-	-	-	-	(566,682,960)	(566,682,960)
安全生产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		-	-	208,250,004	-	-	208,250,004
本年使用		-	-	(208,250,004)	-	-	(208,250,004)
2014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4,461,609	-	2,596,782,586	5,518,585,136	26,763,366,331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5年1月1日年初余额		7,083,537,000	11,564,461,609	-	2,596,782,586	5,518,585,136	26,763,366,331
2015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1,117,605,918	1,117,605,918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	1,117,605,918	1,117,605,918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五(27)	-	-	-	111,760,592	(111,760,592)	-
对股东的分配	五(28)	-	-	-	-	(354,176,850)	(354,176,850)
安全生产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	五(29)	-	-	192,860,292	-	-	192,860,292
本年使用	五(29)	-	-	(192,860,292)	-	-	(192,860,292)
2015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4,461,609	-	2,708,543,178	6,170,253,612	27,526,795,3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总经理:

总会计师:

财务部长: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于 1996 年 3 月 6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广州铁路(集团)公司(“广铁集团”)根据中国铁道部铁政策函[1995]522 号文，经过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以其拥有的全资子公司—广州铁路(集团)广深铁路总公司的客货运输主业以及与运输业务和设施相关的多种经营服务单位的资产(扣除相关负债)，折价入股组建了本公司。

1996 年 4 月 9 日，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证券发[1996]7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境外公众发行了 1,431,30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包括 217,812,000 股 H 股及 24,269,760 股美国存托股份，每股美国存托股份代表 50 股 H 股。1996 年 5 月 14 日，本公司的股票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和纽约股票交易所上市。

2006年12月1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6]146号文《关于核准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了2,747,987,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A股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收购广州铁路集团羊城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羊城铁路”)于中国南部地区经营的广州至坪石之间的铁路业务及相关运营资产与负债(“羊城铁路业务”)。于2007年1月1日，本公司以10,169,924,967元的收购代价取得了羊城铁路业务的控制权。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的经营范围为铁路客货运输服务；铁路设施技术服务；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兴办各类实业(具体项目另报)。本公司的注册地点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和平路1052号。2015年度，本集团的实际主营业务与经营范围一致。

本公司之大股东广铁集团对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2013 年 3 月前，广铁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铁道部。于 2013 年 3 月 14 日，广铁集团的实际控制人铁道部被撤销，其企业职责被划入新注册成立的中国铁路总公司(“中铁总”)。相应地，原铁道部所属的若干企业(“划转下属企业”)的权益亦划入中铁总(“划转”)。广铁集团为原铁道部直属的铁路公司，其权益也将划转至中铁总。划转完成后，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中铁总。详细情况请参见附注十。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增城荔华”，附注六(1))；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深圳市广深铁路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广深铁旅”)，详见附注六(2)。

本财务报表已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二(10))、存货的计价方法及减值(附注二(11))、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二(13)及(16))、长期资产的减值(附注二(18))及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二(22))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二(28)。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告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于本会计期间，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有关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二(10)。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于本会计期间，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 7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c)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未单独测试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	关联方组合
组合 2	所有未单独测试的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 1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五年以下	不计提	不计提
五年以上	100%	100%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 (d)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其他互换配件及旧轨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f) 存货根据实际情况，于消耗时作为燃料成本、维修及保养费用列支，或用于安装在有关固定资产时资本化至固定资产。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及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3)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路轨、桥梁及其他线路资产，机车车辆，通讯信号系统，以及其他工具及设备。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续)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年	4%	2.40%-4.8%
路轨、桥梁及其他线路资产	16-100 年	0%-4%	1.0%-6.0%
机车车辆	20 年	4%	4.8%
通讯信号系统	8-20 年	4%	4.80%-12.0%
其他工具及设备	4-25 年	0%-4%	3.84%-25.0%

部分房屋及建筑物，路轨、桥梁及其他线路资产(“线路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超过该等资产所附着的土地的实际使用年限(附注二(16))或经营租赁期(附注十一(2))。

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土地使用权到期后，在不损害公众利益的前提下，本集团经过申请及交纳一定费用，能够延长对该等土地的使用年限，且延长期间不短于 50 年。此外，根据本集团与广铁集团签订的协议(附注十一(2))，在相关土地租赁期满后，本集团可以根据需要续租。因此，本公司董事认为对线路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的估计是合理的。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5)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电脑软件，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6.5 年至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电脑软件

电脑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在 5 年内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无形资产(续)

(d)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8)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补充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续)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补充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广铁集团组织实施的补充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广铁集团规定的补充养老保险基数及缴纳标准，按月向广铁集团缴纳补充养老保险。职工退休后，广铁集团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补充养老保险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20)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1) 预计负债

因环境复原、重组费用及未决诉讼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预计负债(续)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2)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同时，本集团在考虑按过往业绩的情况下，按客户类别、交易类型及各安排的特殊要求列示。

(a) 提供铁路运输服务

(i) 客运收入

本集团客运收入分为广深城际列车、长途车以及广州至香港的直通车客运收入。该客运收入与中铁总所属的其他铁路公司进行联合运输，相应的收入通过中铁总的清算系统来进行记录和处理。

客运收入是在当月已完成旅客运输服务时，且收入金额可以可靠计量、款项的可收回性确定时，根据中铁总的月度清算通知书确认。客运收入扣除了增值税但未扣除手续费佣金。

(ii) 货运收入

本集团与中铁总所属的其他铁路公司进行联合货物运输服务。相关的货运信息和货运收入的归集和计算情况由中铁总的铁路清算系统按月进行处理。当货物的装车站点或卸货站点为本集团所拥有和经营的站点；或货物通过本集团拥有和经营的站点且本集团在该站点提供了装车及卸货服务时，本集团会确认相关的货运收入。该货运收入是在货运收入已提供、金额可合理确定时，根据中铁总每月的结算通知书确认。货运收入的金额按照中铁总根据统一的费率计算的归属于本集团的收入总额进行确认。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收入确认(续)

(a) 提供铁路运输服务(续)

(iii)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相关服务收入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相关服务收入主要包括路网清算收入(由于中铁总所属的其他铁路公司使用了本集团的列车牵引服务、铁路线路或电力供应等)、提供铁路运营服务收入及其他服务收入。路网清算相关的信息由中铁总的清算系统进行记录和处理，路网清算收入是本集团每月在服务提供后及金额可以可靠计量时根据中铁总有关月度清算通知书确认收入。提供铁路运营服务收入及其他服务收入是由本集团自行向服务接收方收取，并于服务已经提供及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本集团所运营的铁路业务是中国铁路系统的组成部分，接受中铁总的统一监督和管理。本集团与其他路局共同提供的客运服务、货运服务及其他相关的铁路服务由本集团或其他铁路公司向客户收费。此外，本集团也代替其他铁路向客户代收费用。中铁总的全国性的清算系统根据既定的收费标准、收入分摊方法集中计算各企业应确认收入。当服务已经提供、金额可以可靠计量并收回时，本集团根据中铁总下发的结算通知书确认相关收入。中铁总确认的本集团应确认的收入金额超过本集团实际收到的金额时，中铁总会将超过的部分汇入集团的银行账户，当本集团应确认的收入金额低于本集团实际收到的金额时，本集团会将超过的部分支付给中铁总。

(b) 销售商品

本集团在列车及车站内销售食品、饮料和货品等商品予客户，以商品交付时确认收入。商品交付后，客户具有自行处置商品的权利并承担毁损的风险。

(c) 提供劳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维修及装卸等劳务，于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确认收入。

(d) 提供铁路运营服务

本集团受其他铁路单位委托，提供受托线路范围内的运输设备、设施维护，站务和乘务服务，以及安保消防等服务，于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确认收入。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政府补助(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收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a)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b)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5)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的有关文件，本集团从事交通运输业务需按照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并按如下比例计提安全生产费用：

- (a) 普通货运业务按照 1%提取；
- (b) 客运业务、管道运输、危险品等特殊货运业务按照 1.5%提取；

安全生产费用主要用于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备及设施支出。安全生产费用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应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7)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

固定资产，特别是线路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由管理层在参考了同行业的指标，并考虑了资产的耐久性、过往维修保养的情况、更换成本的发生趋势及该等资产所附着的土地的预计可使用年限或经营租赁期等而定。预计可使用年限于每年年度终了时进行复核并作出适当调整。

若线路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延长或缩短 10%，本年的折旧费用将减少或增加约 19,362,000 元或 23,665,000 元(2014 年度：19,149,000 元或 23,404,000 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含商誉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使用价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对可收回金额的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详见附注五(13)。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增长率重新修订及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c) 其他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

根据附注二(18)中所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在判断上述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管理层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本集团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的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的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本集团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d)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在进行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时，本集团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进行评估参考了预计收回的金额及时间。如果因为事件或环境变化显示应收款项无法收回，本集团将会计提坏账准备。在对坏账的识别和计提时需运用一定的判断及估计，如预期与原先判断及估计发生差异，该差异将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本年度坏账损失的计提。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1) 金融风险因素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令公司面临着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a) 市场风险

i. 外汇风险

本集团承受的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及港币有关。除进口采购业务及对境外投资者的股利支付以外币进行结算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人民币不可自由兑换为其他外币，其兑换受到中国政府所颁布的汇率及外汇管制法规的限制。所有以外币计价的货币性资产及负债均受到外币汇率波动风险的影响。

本集团主要通过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币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折合人民币)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港币	72,139,688	62,093,033
	美元	275	259
其他应收款	港币	70,698	93,344
		<u>72,210,661</u>	<u>62,186,636</u>

本集团并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对冲外汇风险。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若人民币对港币的汇率升高或降低 5%而其他可变因素维持不变，本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约 2,708,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332,000 元)。美元汇率的变动对利润的影响并不重大。

ii. 利率风险

除银行存款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计息资产。本集团来源于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将随各银行公布的浮动利率的变化而变化，但该等利率的变动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2015 年银行存款的平均利率为 1.71%(2014 年度：2.59%)。

浮动利率的债务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债务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持有带息债务，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不重大。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金融风险因素(续)

(b) 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的持有价值。

本集团的银行存款大部分均存于中国境内信誉良好的银行，且该等银行并无拖欠支付存款及利息的记录。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主要是提供铁路运输服务或出售商品而应收第三方的款项。本集团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来源于提供铁路运输服务过程中产生的各种代垫款项、押金及保证金等。管理层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保持持续的信贷评估，但一般不要求债务人就未偿还金额提供抵押物。基于对未偿还金额可变现性的评估，管理层对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鉴于本集团与客户的过往合作记录及应收款项的良好回款状况，管理层相信本集团的应收款项余额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其余金融资产均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c) 流动性风险

审慎的流动资金风险管理包括维持充足的现金及获得足够的信贷融资额度以保持可供使用的资金水平。

管理层主要通过对现金流量的分析及预测管理本集团营运资金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层认为，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流动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2,531,288,960	-	-	-	2,531,288,960
应付股利	14,318,034	-	-	-	14,318,034
其他应付款	1,031,280,581	-	-	-	1,031,280,581
	<u>3,576,887,575</u>	<u>-</u>	<u>-</u>	<u>-</u>	<u>3,576,887,575</u>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2,533,257,896	-	-	-	2,533,257,896
应付股利	548,020	-	-	-	548,020
其他应付款	503,987,676	-	-	-	503,987,676
	<u>3,037,793,592</u>	<u>-</u>	<u>-</u>	<u>-</u>	<u>3,037,793,592</u>

三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金融风险因素(续)

(d)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i.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及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i.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及应付款项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与同行业内其他公司一样，本集团利用资本与负债比率监控其资本。该比率按照债务净额除以总资本计算。债务净额为总借款(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减去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与债务净额之和。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债务，管理层认为当前的资本结构是适当的。

四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a)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 6%, 11% 及 17%
营业税(b)	应纳税营业额	3%及 5%
城市建设维护税(c)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	5%及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	3%
地方教育附加(d)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	2%

(a)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中的《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及相关规定，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的铁路运输及铁路物流辅助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本集团客运收入、货运收入及其他运输收入适用税率为 11%，其他站场服务收入适用 6%税率。

本公司香港直通车运输服务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应税服务退(免)税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11 号)的条件，属于适用零税率的增值税应税业务。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平湖群亿铁路仓储装卸运输有限公司(“平湖群亿”)申报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其仓储及装卸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征收率为 3%。

(b) 营业税

如附注四(1)(a)所述，本集团的铁路运输及物流辅助服务收入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征收营业税，改征增值税。本集团的工程建筑安装业务的营业税税率为 3%，劳务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的营业税税率为 5%。

(c) 城市建设维护税

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关于统一内外资企业和个人城市建设维护税和教育费附加制度的公告》，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起，深圳市城市建设维护税税率由 1%调整至 7%。

于其他地区成立的子公司，适用的城市建设维护税税率为 5%。

(d) 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广东省地方教育附加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粤府办[2011]10号)及《关于印发深圳市地方教育附加征收管理暂行办法》(深府办[2011]60号)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广东省及深圳市按纳税人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的 2%征收地方教育费附加。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税项(续)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续)

(e) 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3]149 号文及财税[2004]36 号文及财税[2006]17 号文《关于明确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铁路运输企业范围的补充通知》，本公司享受免缴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优惠政策。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6,335	34,179
银行存款	2,311,268,550	1,748,753,510
其他货币资金	15,488,229	20,268,970
	<u>2,326,803,114</u>	<u>1,769,056,659</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2) 应收账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894,460,378	2,320,407,905
减：坏账准备	(8,395,293)	(7,002,911)
	<u>2,886,065,085</u>	<u>2,313,404,994</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190,262,832	1,950,885,027
一到二年	547,527,464	324,455,308
二到三年	133,764,044	17,444,250
三到四年	12,400,608	16,842,006
四到五年	5,289,981	673,869
五年以上	5,215,449	10,107,445
	<u>2,894,460,378</u>	<u>2,320,407,905</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续):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 696,617,269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363,440,701 元)已逾期但未减值。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及过往信用记录的分析，本集团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这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547,527,464	324,189,086
二到三年	133,764,044	17,444,250
三到四年	12,400,608	16,842,006
四到五年	2,110,137	673,870
五年以上	815,016	4,291,489
	<u>696,617,269</u>	<u>363,440,701</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	-	-	-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7,580,277	-	(7,580,277)	100%	6,082,178	-	(6,082,178)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862,198,113	30%	-	-	765,098,311	33%	-	-
-组合 2	2,024,681,988	70%	(815,016)	-	1,549,227,416	67%	(920,733)	-
	<u>2,894,460,378</u>	<u>100%</u>	<u>(8,395,293)</u>	<u>-</u>	<u>2,320,407,905</u>	<u>100%</u>	<u>(7,002,911)</u>	<u>-</u>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即组合 2)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一到五年	2,023,866,972	-	-	1,548,306,683	-	-
五年以上	815,016	(815,016)	100%	920,733	(920,733)	100%
	<u>2,024,681,988</u>	<u>(815,016)</u>	-	<u>1,549,227,416</u>	<u>(920,733)</u>	-

(e)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3,305,565 元(2014 年度：808,285 元)，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26,998 元(2014 年度：无)。

(f)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1,786,185 元(2014 年度：无)，核销的金额不重大。

(g)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2,007,574,763</u>	-	<u>69%</u>

(3) 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41,943,828	33,860,324
保证金及押金	29,506,107	29,246,666
广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广珠铁路”)工程赔偿款	17,038,623	17,038,623
深圳东方货柜零件有限公司(“东方货柜”)往来款	12,891,024	12,891,024
北京小马厂项目代垫款	10,000,000	10,000,000
广铁集团往来款(附注九(6))	6,010,661	5,387,036
深圳平南铁路有限公司(“平南铁路”)往来款	5,164,845	5,164,845
代垫水电费	2,652,583	6,309,986
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厦深铁路”)往来款	900,000	-
武广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武广铁路”)工程代垫款	500,000	6,933,829
于增城市荔城城市信用合作社(“增城荔城信用社”)的 存款	-	24,965,026
增城荔华代垫款	-	14,578,439
其他	15,620,844	48,198,585
	<u>142,228,515</u>	<u>214,574,383</u>
减：坏账准备	<u>(23,376,698)</u>	<u>(72,060,063)</u>
	<u>118,851,817</u>	<u>142,514,320</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64,861,737	95,313,682
一到二年	26,967,595	8,906,246
二到三年	3,342,333	3,287,962
三到四年	752,200	22,595,446
四到五年	17,559,840	2,257,390
五年以上	28,744,810	82,213,657
	<u>142,228,515</u>	<u>214,574,383</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 25,920,662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40,644,650 元)已逾期但未减值。基于对欠款方财务状况及过往信用记录的分析，本集团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这部分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780,261	5,262,024
二到三年	2,635,018	2,019,955
三到四年	-	21,016,665
四到五年	17,267,940	2,195,090
五年以上	5,237,443	10,150,916
	<u>25,920,662</u>	<u>40,644,650</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22,891,024	16%	(22,891,024)	100%	62,434,489	29%	(60,168,367)	96%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	485,674	-	(485,674)	100%	11,830,722	6%	(11,830,722)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6,957,834	5%	-	-	6,457,034	3%	-	-
-组合 2	111,893,983	79%	-	-	133,852,138	62%	(60,974)	-
	<u>142,228,515</u>	<u>100%</u>	<u>(23,376,698)</u>	<u>16%</u>	<u>214,574,383</u>	<u>100%</u>	<u>(72,060,063)</u>	<u>34%</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东方货柜往来款	12,891,024	(12,891,024)	100%	(i)
北京小马厂项目代垫款	10,000,000	(10,000,000)	100%	(ii)
	<u>22,891,024</u>	<u>(22,891,024)</u>		

(i) 东方货柜已无偿还能力。

(ii) 逾期十年以上，对方已无力支付。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即组合 2)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一到五年	106,530,871	-	-	128,282,283	-	-
五年以上	5,363,112	-	-	5,569,855	(60,974)	1%
	<u>111,893,983</u>	-	-	<u>133,852,138</u>	<u>(60,974)</u>	-

五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主要为本集团应收平南铁路的代垫款，平南铁路与本集团仍有代理业务往来，由于本集团能以应付平南铁路的代理费冲减该款项，本集团评估后认为无须计提坏账准备。

(e)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61,884 元(2014 年度：345,123 元)，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7,698,899 元(2014 年度：3,500 元)，其中重要的转回金额如下：

	转回或 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 的依据及合理性	转回或 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增城荔城信用社	收回款项	已进入清算程序	<u>3,735,939</u>	现金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f)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为 28,734,033 元(2014 年度：无)，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其他应收款 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 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 交易产生
增城荔城信用社	存款	21,229,087	已注销	董事会批准	否
深圳车站旅行服 务公司	往来款	2,071,736	已注销	总经办会议批准	是
广州市东站工程	工程款	3,000,000	无法收回	总经办会议批准	否
		<u>26,300,823</u>			

(g) 本年度因企业合并而转出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为 12,312,317 元(附注六(1))(2014 年度：无)。

(h)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中铁油料有限公司	押金	25,000,000	一到两年	18%	-
广珠铁路	工程赔偿款	17,038,623	四到五年	12%	-
东方货柜	往来款	12,891,024	五年以上	9%	(12,891,024)
北京小马厂项目代 垫款	代垫款	10,000,000	五年以上	7%	(10,000,000)
广铁集团	往来款	6,010,661	一年以内	4%	-
		<u>70,940,308</u>		<u>50%</u>	<u>(22,891,024)</u>

(4)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5,755,865	100%	25,254,922	54%
一到两年	-	-	21,098,788	46%
两年以上	-	-	8,000	-
	<u>5,755,865</u>	<u>100%</u>	<u>46,361,710</u>	<u>100%</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2014 年 12 月 31 日：21,106,788 元)。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的保险费。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预付款项(续)

(b)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5,644,794</u>	<u>98%</u>

(5)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6,443,231	-	156,443,231	167,543,640	-	167,543,640
其他互换配件	55,264,418	-	55,264,418	101,659,302	(18,043,548)	83,615,754
旧轨料	140,481,542	(47,347,939)	93,133,603	147,114,755	-	147,114,755
库存商品	2,216,555	-	2,216,555	2,234,722	-	2,234,722
	<u>354,405,746</u>	<u>(47,347,939)</u>	<u>307,057,807</u>	<u>418,552,419</u>	<u>(18,043,548)</u>	<u>400,508,871</u>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4 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新增	其他	转回	转销	12 月 31 日
其他互换配件	18,043,548	11,328,485	-	-	(29,372,033)	-
旧轨料	-	52,767,816	-	-	(5,419,877)	47,347,939
	<u>18,043,548</u>	<u>64,096,301</u>	<u>-</u>	<u>-</u>	<u>(34,791,910)</u>	<u>47,347,939</u>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互换配件的存货跌价准备为以前年度本集团对计划出售的互换配件按其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的余额。

于 2015 年度，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的一批动车组配件由于技术更新的原因已无使用价值，并按其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11,328,485 元，同时本集团对计划出售的旧轨料按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了存货跌价准备。

于 2015 年度，本集团对上述计提跌价准备的互换配件和动车组配件进行了核销。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存货(续)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其他互换配件	处置价格	处置
旧轨料	预计处置价格	部分用于在建工程

(6) 其他流动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15,590,092	-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以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5,839,612	65,839,612
减：减值准备	(12,013,733)	(12,013,733)
	53,825,879	53,825,879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本集团持有的以下非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由于本集团于该等单位的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故按照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本年 现金分红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成本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500,000	-	-	37,500,000	1%	5,884,200
--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	13,608,000	-	-	13,608,000	-	-
--广州市黄埔粤华货运联合有限公司(“粤华公司”)(i)	1,717,879	-	-	1,717,879	33%	-
--中铁信息计算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	-	1,000,000	2%	-
--深圳港龙酒店有限公司(“港龙酒店”)(ii)	12,013,733	-	-	12,013,733	100%	-
	65,839,612	-	-	65,839,612		5,884,2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减值准备						
--港龙酒店	(12,013,733)	-	-	(12,013,733)		
	53,825,879	-	-	53,825,879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 (i) 本集团对粤华公司的表决权比例虽然高于 20%，但是根据承包合同约定，粤华公司由广州市黄埔区茅岗储运公司承包经营，本集团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粤华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粤华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 (ii) 本集团对港龙酒店的表决权比例虽然高于 20%，但是港龙酒店已经进入清算程序，本集团已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该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此外，管理层预计对该公司的投资已无法收回，已于以前年度对其计提了全额减值准备。

(8) 长期应收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30,197,014	29,587,715
本年收回	(2,000,000)	(2,000,000)
应计利息确认(附注五(34))	2,607,171	2,609,299
	<u>30,804,185</u>	<u>30,197,014</u>

长期应收款为应收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的以前年度运输欠款，系本集团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收购羊城铁路业务时取得，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按照双方约定的付款进度及用能反映当时市场时间价值及风险的比率折现确定。

本集团对长期应收款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实际利率为 6.54%。

(9) 长期股权投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a)	168,710,990	176,790,69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29,689,077)
	<u>168,710,990</u>	<u>147,101,613</u>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本集团对投资的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无公开报价。

(a) 联营企业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附注五(37))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i)		
增城荔华(i)	29,689,077	-	-	-	-	-	-	-	(29,689,077)	-	-
广州铁城实业有限公司(“铁城实 业”)	99,504,170	-	-	2,213,336	-	-	-	-	-	101,717,506	-
深圳广铁土木工程有限公司(“深 土公司”)	47,597,443	19,110,000	-	286,041	-	-	-	-	-	66,993,484	-
	176,790,690	19,110,000	-	2,499,377	-	-	-	-	(29,689,077)	168,710,990	-

(i) 由于增城荔华的经营状况恶化，本集团预计对该公司的投资已无法收回，故已于以前年度对其计提了全额减值准备。于本年度，本公司因收购额外的部分股权获得了对增城荔华的控制权，因此将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转出(附注六(1))。

(ii)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七(2)。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路轨、桥梁及 其他线路资产	机车车辆	通讯信号系统	其他工具 及设备	合计
原价						
2014 年 12 月 31 日	6,723,551,268	15,433,890,201	7,568,097,655	1,712,493,451	5,784,579,698	37,222,612,273
本年增加						
购置	8,991,631	-	488,334,705	11,845,204	113,341,301	622,512,841
在建工程转入						
(附注五(11)(a))	241,860,148	234,029,227	38,470,320	90,468,473	218,690,353	823,518,521
企业合并增加						
(附注六(1)(c))	22,549,406	1,345,744	-	-	599,439	24,494,589
重分类	612,374	-	-	-	(612,374)	-
本年处置及报废	(8,322,710)	(54,001,349)	(437,881,852)	(7,496,348)	(119,891,823)	(627,594,08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6,989,242,117	15,615,263,823	7,657,020,828	1,807,310,780	5,996,706,594	38,065,544,142
累计折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66,210,385)	(2,769,267,885)	(3,487,700,168)	(1,216,155,120)	(3,506,015,123)	(13,045,348,681)
本年计提						
(附注五(11)(a))	(273,380,206)	(217,204,540)	(431,068,627)	(132,393,032)	(356,120,399)	(1,410,166,804)
重分类	3,811	-	-	-	(3,811)	-
本年处置及报废	3,135,769	5,660,970	331,079,681	7,203,715	116,176,221	463,256,356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336,451,011)	(2,980,811,455)	(3,587,689,114)	(1,341,344,437)	(3,745,963,112)	(13,992,259,129)
减值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1,161,622)	(1,161,622)
本年计提						
(附注五(11)(a))	-	-	(80,392,550)	-	-	(80,392,550)
本年处置及报废	-	-	80,392,550	-	-	80,392,55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1,161,622)	(1,161,622)
账面价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652,791,106	12,634,452,368	4,069,331,714	465,966,343	2,249,581,860	24,072,123,39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657,340,883	12,664,622,316	4,080,397,487	496,338,331	2,277,402,953	24,176,101,970

2015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1,410,166,804元(2014年度：1,427,147,979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1,405,982,044元及4,184,760元(2014年度：1,422,612,939元及4,535,040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823,518,521元(2014年度：1,109,666,919元)。

于2015年12月31日，净值约为100,888,000元的房屋建筑物及设备已提足折旧但仍在继续使用中(2014年12月31日：净值约为85,941,000元)。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于 2015 年 6 月，本公司管理层发现有一批动车组由于技术更新的原因已不能再应用于商业运作，已无实际使用价值。因此本公司按其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了人民币 80,392,550 元的减值准备。

(a)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 1,753,314,000 元(原价约为 2,249,063,000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妥房屋所有权证(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 1,921,120,000 元，原价约为 2,331,938,000 元)。

	账面原值	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249,063,000	1,753,314,000	涉及的土地报建及竣工资料不完整， 需要补充相关资料再行办理房产证

经咨询本公司的法律顾问后，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办理该等房屋所有权证将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对本集团的正常营运亦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在建工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b)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b)	账面价值
韶关东站计算机联锁改造	47,308,183	-	47,308,183	-	-	-
广深三、四线广州东至新塘改建	44,272,865	-	44,272,865	-	-	-
广深 1、2 线增设平湖城际客运站	37,399,011	-	37,399,011	741,363	-	741,363
京广线大瑶山隧道群接触网设备改造	24,330,965	-	24,330,965	-	-	-
广深线换桥枕及旧桥枕改装通长垫板	20,171,790	-	20,171,790	20,626,219	-	20,626,219
客车进路更换道岔及岔枕	18,490,318	-	18,490,318	9,697,114	-	9,697,114
大朗货场电力设施设备更新及增容	17,944,336	-	17,944,336	-	-	-
广州东站一站台改造	15,639,837	-	15,639,837	-	-	-
下元站增建二股道扩能改造	13,990,286	-	13,990,286	354,968	-	354,968
京广线更换桥枕及改造护轨	13,389,941	-	13,389,941	8,731,071	-	8,731,071
广州站外电源增容工程	12,928,323	-	12,928,323	12,928,323	-	12,928,323
韶关货场改造工程(二期)	11,895,599	-	11,895,599	-	-	-
乐昌站站房改造	10,104,427	-	10,104,427	-	-	-
江村站下编尾咽喉区更换道岔及岔枕	9,201,994	-	9,201,994	-	-	-
2015 股道升级(工务部分)	7,721,979	-	7,721,979	-	-	-
2015 京广、广深线更换曲线磨耗轨	6,568,294	-	6,568,294	-	-	-
笋岗站驼峰及峰下编组线扩能改造	-	-	-	28,610,981	-	28,610,981
京广线更换正线道岔及岔枕	-	-	-	19,033,859	-	19,033,859
京广线 K1991+190-615 下行左侧 河岸加固	-	-	-	16,064,932	-	16,064,932
动车组及和谐号机车驾驶仿真培训 系统配套设施改造	-	-	-	12,718,850	-	12,718,850
广州站 2-4 站台进站地道增加扶梯	-	-	-	8,071,073	-	8,071,073
京广线 K2094+900-K2095+250 下 行左侧堑坡加固	-	-	-	7,842,754	-	7,842,754
京广线 K2093+150-720 下行左侧 堑坡溜塌加固	-	-	-	7,840,048	-	7,840,048
京广、广深线部分地段增设防护栏 工程	-	-	-	6,914,864	-	6,914,864
其他	268,007,833	(9,793,447)	258,214,386	248,616,850	(7,359,047)	241,257,803
	579,365,981	(9,793,447)	569,572,534	408,793,269	(7,359,047)	401,434,222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在建工程(续)

(a)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附注五(1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韶关东站计算机联锁改造	54,289,800	-	47,308,183	-	47,308,183	87%	87%	自筹
广深三、四线广州东至新塘改建	363,830,000	-	44,272,865	-	44,272,865	12%	12%	自筹
广深 1、2 线增设平湖城际客运站	52,117,400	741,363	36,657,648	-	37,399,011	72%	72%	自筹
京广线大瑶山隧道群接触网设备改造	48,086,100	-	24,330,965	-	24,330,965	51%	51%	自筹
广深线换桥枕及旧桥枕改装通长垫板	43,505,936	20,626,219	5,764,638	(6,219,067)	20,171,790	61%	61%	自筹
客车进路更换道岔及岔枕	33,346,000	9,697,114	8,793,204	-	18,490,318	55%	55%	自筹
大朗货场电力设施设备更新及增容	28,156,800	-	17,944,336	-	17,944,336	64%	64%	自筹
广州东站一站台改造	23,197,548	-	15,639,837	-	15,639,837	67%	67%	自筹
下元站增建二股道扩能改造	17,960,000	354,968	13,635,318	-	13,990,286	78%	78%	自筹
京广线更换桥枕及改造护轨	28,722,700	8,731,071	6,936,641	(2,277,771)	13,389,941	55%	55%	自筹
广州站外电源增容工程	16,691,800	12,928,323	-	-	12,928,323	77%	77%	自筹
韶关货场改造工程(二期)	22,000,000	-	11,895,599	-	11,895,599	54%	54%	自筹
乐昌站站房改造	11,690,466	-	10,104,427	-	10,104,427	86%	86%	自筹
江村站下编尾咽喉区更换道岔及岔枕	33,918,200	-	17,260,231	(8,058,237)	9,201,994	51%	51%	自筹
2015 股道升级(工务部分)	17,761,093	-	7,721,979	-	7,721,979	43%	43%	自筹
2015 京广、广深线更换曲线磨耗轨	9,033,400	-	6,568,294	-	6,568,294	73%	73%	自筹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在建工程(续)

(a)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附注五(1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笋岗站驼峰及峰下编组线扩能改造	34,377,300	28,610,981	2,756,236	(31,367,217)	-	91%	91%	自筹
京广线更换正线道岔及岔枕	49,223,000	19,033,859	26,116,241	(45,150,100)	-	92%	92%	自筹
京广线 K1991+190~615 下行左侧河岸加固	21,963,100	16,064,932	3,680,429	(19,745,361)	-	90%	90%	自筹
动车组及和谐号机车驾驶仿真培训系统配套设施改造	23,510,000	12,718,850	9,518,811	(22,237,661)	-	95%	95%	自筹
广州站 2-4 站台进站地道增加扶梯	10,001,300	8,071,073	1,887,906	(9,958,979)	-	100%	100%	自筹
京广线 K2094+900~K2095+250 下行左侧堑坡加固	10,119,500	7,842,754	1,834,901	(9,677,655)	-	96%	96%	自筹
京广线 K2093+150~720 下行左侧堑坡溜塌加固	10,003,200	7,840,048	1,538,286	(9,378,334)	-	94%	94%	自筹
京广、广深线部分地段增设防护栏工程	10,413,100	6,914,864	1,971,533	(8,886,397)	-	85%	85%	自筹
其他	-	248,616,850	669,952,725	(650,561,742)	268,007,833	-	-	自筹
		408,793,269	994,091,233	(823,518,521)	579,365,981			

于 2015 年度，无因业务收购而增加的在建工程(2014 年度：1,665,274 元)。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建工程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均以完成的工程量为基础进行估计。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在建工程(续)

(b)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原因
增城火车站综合服务大楼	-	2,434,400	-	2,434,400	工程终止
红海站场改造	6,359,047	-	-	6,359,047	工程终止
塘头厦货仓	1,000,000	-	-	1,000,000	工程终止
	<u>7,359,047</u>	<u>2,434,400</u>	<u>-</u>	<u>9,793,447</u>	

(12)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合计
原价			
2014 年 12 月 31 日	965,147,750	25,459,948	990,607,698
企业合并增加(附注六(1)(c))	308,933,547	-	308,933,547
购置	-	102,137	102,137
2015 年 12 月 31 日	<u>1,274,081,297</u>	<u>25,562,085</u>	<u>1,299,643,382</u>
累计摊销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97,143,137)	(22,351,512)	(319,494,649)
本年计提	(28,412,470)	(1,575,055)	(29,987,525)
2015 年 12 月 31 日	<u>(325,555,607)</u>	<u>(23,926,567)</u>	<u>(349,482,174)</u>
账面价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u>948,525,690</u>	<u>1,635,518</u>	<u>950,161,208</u>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668,004,613</u>	<u>3,108,436</u>	<u>671,113,049</u>

2015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29,987,525 元(2014 年度: 21,289,799 元)。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236,521,644 元(原值 263,859,825 元)的土地使用权(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约为 228,630,358 元，原值为 263,859,825 元)因涉及的土地报建及竣工资料不完整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经咨询本公司的法律顾问后，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办理该等土地使用权证将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对本集团的正常营运亦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商誉

商誉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81,254,606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期末的商誉系本集团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收购羊城铁路业务时形成。

于 2009 年 1 月 1 日，为了提高铁路的运营效率，管理层对广坪段铁路资产与集团原有的铁路资产进行了整合。整合后，管理层认为广坪段铁路资产与集团原有的铁路资产构成了新的最小现金产出单元(以下合称“整合后的铁路资产组”)。此外，整合后的铁路资产组不大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5 号—分部报告》中所确定的报告分部—铁路运输业务分部。

经过评估，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无需对该等资产组计提减值准备。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编制的五年期预测，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值计算。超过该五年期的现金流量采用以下所述的估计增长率作出推算。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所运用的假设主要包括：

	中国广东地区 铁路运输业务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广东地区 铁路运输业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毛利率	18.02%	24.64%
增长率	2.00%	2.00%
折现率	<u>12.44%</u>	<u>12.44%</u>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及增长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该经营分部内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倘若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预算增长率低于管理层目前采用的增长率 10%，本集团仍无需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倘若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预计折现率较管理层目前采用的折现率高 1%，本集团亦无需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长期待摊费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职工制服	22,004,395	6,659,527	(14,178,809)	14,485,113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9,614,391	22,403,598	134,546,345	33,636,586
计提的职工教育经费	140,826,878	35,206,720	135,534,080	33,883,520
政府补助	99,808,718	24,952,179	83,947,102	20,986,776
未报批的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3,223,237	30,805,809	1,394,551	348,638
其他	200,000	50,000	200,000	50,000
	453,673,224	113,418,306	355,622,078	88,905,520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907,080		4,409,358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112,511,226		84,496,162
		113,418,306		88,905,520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因收购羊城铁路业务产生的固定资产增值	38,428,682	9,607,170	43,460,088	10,865,022
因收购增城荔华产生的无形资产增值	285,504,717	71,376,179	-	-
其他	42,247,508	10,561,877	41,826,660	10,456,665
	366,180,907	91,545,226	85,286,748	21,321,687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3,220,714		1,346,057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88,324,512		19,975,630
		91,545,226		21,321,687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474,339	12,989,386
可抵扣亏损(d)	63,451,954	49,378,988
	<u>75,926,293</u>	<u>62,368,374</u>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	1,839,110
2016 年	8,747,320	10,984,811
2017 年	15,405,354	15,405,354
2018 年	14,305,303	14,416,869
2019 年	6,516,261	6,732,844
2020 年	18,477,716	-
	<u>63,451,954</u>	<u>49,378,988</u>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列示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互抵后余额	互抵金额	互抵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69,047	93,249,259	21,321,687	67,583,8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u>20,169,047</u>	<u>71,376,179</u>	<u>21,321,687</u>	<u>-</u>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工程款。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资产减值准备

	2014 年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转回	核销	其他(i)	
坏账准备	79,062,974	3,367,449	(7,825,897)	(30,520,218)	(12,312,317)	31,771,991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002,911	3,305,565	(126,998)	(1,786,185)	-	8,395,29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2,060,063	61,884	(7,698,899)	(28,734,033)	(12,312,317)	23,376,698
存货跌价准备	18,043,548	64,096,301	-	(34,791,910)	-	47,347,9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2,013,733	-	-	-	-	12,013,73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9,689,077	-	-	-	(29,689,077)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61,622	80,392,550	-	(80,392,550)	-	1,161,62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7,359,047	2,434,400	-	-	-	9,793,447
	<u>147,330,001</u>	<u>150,290,700</u>	<u>(7,825,897)</u>	<u>(145,704,678)</u>	<u>(42,001,394)</u>	<u>102,088,732</u>

- (i) 于以前年度, 由于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增城荔华的经营状况恶化, 管理层预计与该公司的若干往来款已无法收回, 因而在以前年度按照预计对其他应收款的可回收金额计提了减值准备。同时本集团预计对该公司的投资已无法收回, 故已于以前年度对其长期股权投资计提了全额减值准备。于本年度, 本公司因收购增城荔华额外的部分股权获得了对增城荔华的控制权, 因此将该其他应收款和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准备在合并报表层面进行了抵销(附注六(1))。

(18) 应付账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425,997,567	1,094,814,039
应付修理费	96,921,884	480,277,560
应付物资采购款	361,187,272	382,162,096
其他	647,182,237	576,004,201
	<u>2,531,288,960</u>	<u>2,533,257,896</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492,023,867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383,934,260 元), 主要为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鉴于工程未完工或设备尚未验收完毕, 该等款项尚未结算。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预收款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运输服务款	224,663,083	209,779,292
预收工程建设款	16,676,581	20,033,861
其他	8,485,390	7,283,537
	<u>249,825,054</u>	<u>237,096,690</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10,679,331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1,377,971 元)，主要为预收工程建设款，由于工程尚未完工款项尚未结清。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结转收入。

(20) 应付职工薪酬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	151,812,440	129,977,267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914,733	70
应付辞退福利	13,380,220	44,927,911
	<u>166,107,393</u>	<u>174,905,248</u>

(a) 短期薪酬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3,672,233,877	(3,672,233,877)	-
职工福利费	-	135,495,593	(135,495,593)	-
社会保险费	-	342,751,514	(342,751,514)	-
其中：医疗保险	-	316,971,193	(316,971,193)	-
工伤保险	-	9,912,438	(9,912,438)	-
生育保险	-	15,867,883	(15,867,883)	-
住房公积金	12,981	321,627,718	(321,640,699)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9,718,567	111,047,901	(90,614,992)	150,151,476
企业合并(附注六)	-	312,620	(312,620)	-
其他短期薪酬	245,719	6,042,406	(4,627,161)	1,660,964
	<u>129,977,267</u>	<u>4,589,511,629</u>	<u>(4,567,676,456)</u>	<u>151,812,440</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应付职工薪酬(续)

(b) 设定提存计划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483,094,290	(483,094,290)	-
补充养老保险	70	125,681,586	(124,766,923)	914,733
失业保险费	-	12,121,883	(12,121,883)	-
	<u>70</u>	<u>620,897,759</u>	<u>(619,983,096)</u>	<u>914,733</u>

(c) 应付辞退福利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未确认融资 费用摊销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退休及辞退福利	<u>44,927,911</u>	<u>226,372</u>	<u>(31,774,063)</u>	<u>13,380,220</u>

(21) 应交税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313,655,967	157,864,656
应交营业税	5,298,668	7,537,490
应交个人所得税	5,001,565	3,608,394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817,201	4,352,669
应交教育费附加	2,011,768	3,109,621
应交堤围防护费	2,398	3,232,172
应交增值税	-	31,090,369
其他	2,043,351	842,862
	<u>330,830,918</u>	<u>211,638,233</u>

(22) 应付股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少数股东及 H 股流通股股东	<u>14,318,034</u>	<u>548,020</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股利余额主要为本公司之非全资子公司根据股利分配方案已计提但尚未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以及企业合并转入的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12,875,501 元(附注(六(1)(c)))。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城荔华应付广州铁路集团广深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广深实业”)往来款(附注九(6))	368,560,174	-
票款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270,318,833	239,878,114
工程保证金	188,415,990	124,253,223
其他铁路单位归集于本公司账户的余额	58,992,558	41,641,844
应付中期票据管理费用	200,000	200,000
其他	144,793,026	98,014,495
	<u>1,031,280,581</u>	<u>503,987,676</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589,968,52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193,328,739 元), 主要为收购增城荔华新增的应付关联方广深实业往来款以及部分工程保证金及工程保修押金, 因为工程尚未完工或相应的资产尚在保修期等原因, 该等款项尚未结算。

(24) 递延收益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u>103,984,771</u>			<u>88,770,917</u>	
政府补助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平交改立交工程补贴	30,997,035	-	(737,245)	30,259,790	与资产相关
石龙镇政府捐建石龙高架站	22,577,097	-	(725,750)	21,851,347	与资产相关
布吉站高架平台	-	17,743,104	-	17,743,104	与资产相关
石牌牵出线及网区迁改补贴款	11,937,800	-	(268,184)	11,669,616	与资产相关
东莞联检楼补贴	8,688,000	-	(288,000)	8,400,000	与资产相关
九运会站	6,156,576	-	(107,726)	6,048,850	与资产相关
赣韶铁路征拆铁路房屋	3,758,703	-	(114,123)	3,644,580	与资产相关
准高项目地方投资款	1,974,687	-	(78,988)	1,895,699	与资产相关
花都区补偿房屋(3 套)	1,606,304	-	(12,928)	1,593,376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74,715	-	(196,306)	878,409	与资产相关
坪山新区拨“坪山快捷线”客运设施补助款	-	1,520,000	(1,520,000)	-	与收益相关
深圳交委拨春运临时雨棚补助款	-	1,200,000	(1,200,000)	-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099,640	(2,099,640)	-	与收益相关
	<u>88,770,917</u>	<u>22,562,744</u>	<u>(7,348,890)</u>	<u>103,984,771</u>	

本集团对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从工程完工开始日起按相关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股本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5,652,237,000	-	-	5,652,237,0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431,300,000	-	-	1,431,300,000
	<u>7,083,537,000</u>	<u>-</u>	<u>-</u>	<u>7,083,537,000</u>

(26) 资本公积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1,551,799,522	-	-	11,551,799,522
其他资本公积-其他	10,937,585	-	-	10,937,585
	<u>11,562,737,107</u>	<u>-</u>	<u>-</u>	<u>11,562,737,107</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1,551,838,802	-	(39,280)	11,551,799,522
其他资本公积-其他	10,937,585	-	-	10,937,585
	<u>11,562,776,387</u>	<u>-</u>	<u>(39,280)</u>	<u>11,562,737,107</u>

(27) 盈余公积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292,724,064	111,760,592	-	2,404,484,656
任意盈余公积金	304,058,522	-	-	304,058,522
	<u>2,596,782,586</u>	<u>111,760,592</u>	<u>-</u>	<u>2,708,543,178</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226,688,089	66,035,975	-	2,292,724,064
任意盈余公积金	304,058,522	-	-	304,058,522
	<u>2,530,746,611</u>	<u>66,035,975</u>	<u>-</u>	<u>2,596,782,586</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盈余公积(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已按 2015 年度本公司之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1,760,592 元(2014 年度：按净利润的 10%提取 66,035,975 元)。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于 2015 年度，本公司未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2014 年度：无)。

(28) 未分配利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5,502,783,918	5,473,481,874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822,950	662,020,9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1,760,592)	(66,035,975)
应付普通股股利(a)	(354,176,850)	(566,682,960)
年末未分配利润	<u>6,107,669,426</u>	<u>5,502,783,918</u>

(a) 根据 2015 年 5 月 28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对 2014 年度的净利润按已发行股份 7,083,537,000 向全体股东宣派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05 元，合计人民币 354,176,850 元(2014 年度：566,682,960 元)。

(b) 根据 2016 年 3 月 29 日的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对 2015 年度的净利润按已发行股份 7,083,537,000 向全体股东宣派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08 元，合计人民币 566,682,960 元。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29) 专项储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用	-	192,860,292	(192,860,292)	-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少数股东权益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东莞市常盛实业有限公司(“东莞常盛”)的少数股东	37,171,798	38,050,627
增城荔华的少数股东	(57,895,786)	-
深圳市南铁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南铁监理”)的少数股东	2,497,385	2,566,457
	<u>(18,226,603)</u>	<u>40,617,084</u>

(3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4,633,738,084	13,783,207,779
其他业务收入	1,091,570,583	1,017,573,097
	<u>15,725,308,667</u>	<u>14,800,780,876</u>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附注五(33)(i))
主营业务成本	12,848,545,116	12,453,018,105
其他业务成本	901,688,267	902,006,206
	<u>13,750,233,383</u>	<u>13,355,024,311</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客运收入	6,997,562,064	6,988,288,048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收入	5,874,726,734	5,031,240,526
货运收入	1,761,449,286	1,763,679,205
	<u>14,633,738,084</u>	<u>13,783,207,779</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续)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附注五(33)(i))
主营业务成本：		
设备租赁及服务费	3,979,715,312	3,683,719,494
工资及福利	4,663,754,780	4,327,699,768
物料及水电消耗	1,218,554,180	1,310,106,009
固定资产折旧	1,384,720,709	1,401,962,421
维修及线路绿化费用	715,811,794	905,398,085
旅客服务费	444,978,984	448,490,325
其他	441,009,357	375,642,003
	<u>12,848,545,116</u>	<u>12,453,018,105</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列车维修收入	324,805,259	312,754,859
列车餐饮收入	215,359,265	214,520,338
存料及供应品销售收入	136,710,188	87,267,310
租赁收入	111,429,662	105,788,149
商品销售收入	47,124,224	65,313,450
其他收入	256,141,985	231,928,991
	<u>1,091,570,583</u>	<u>1,017,573,097</u>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附注五(33)(i))
其他业务成本：		
工资及福利	395,340,684	396,506,568
物料及水电消耗	340,472,448	306,127,467
固定资产折旧	21,261,335	20,650,518
其他	144,613,800	178,721,653
	<u>901,688,267</u>	<u>902,006,206</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缴标准
城市建设维护税	30,253,848	38,586,791	附注四
营业税	26,452,650	24,730,898	附注四
教育费附加	21,838,251	27,660,617	附注四
	<u>78,544,749</u>	<u>90,978,306</u>	

(33) 管理费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及福利(i)	147,520,501	184,496,211
土地使用权摊销	28,412,470	19,164,463
中介机构服务费	20,385,960	20,789,733
安保服务费	12,823,400	9,807,200
固定资产折旧	4,184,760	4,535,040
办公费及差旅费	5,400,338	12,124,167
业务招待费	266,493	5,925,549
其他	43,745,378	40,096,229
	<u>262,739,300</u>	<u>296,938,592</u>

- (i) 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中铁总下发了《中国铁路总公司运输成本费用管理核算规程》，根据该规程规定，本公司原在管理费用核算的运输生产人员的工资附加费自本会计期间统一在营业成本核算，同时本公司将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期间进行了重分类列示。

(34) 财务收入/(费用)一净额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银行利息收入	38,145,264	122,019,976
长期应收款的应计利息(附注五(8))	2,607,171	2,609,299
汇兑收益/(损失)	3,005,139	(409,844)
退休及辞退福利的利息摊销	(226,372)	(4,594,196)
公司债券利息	-	(160,760,274)
公司债券的摊销成本	-	(7,276,554)
其他	(7,386,943)	(7,332,152)
	<u>36,144,259</u>	<u>(55,743,745)</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及福利	5,210,096,768	4,910,887,971
设备租赁及服务费	3,979,715,312	3,683,719,494
物料及水电消耗	1,565,648,122	1,616,233,476
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五(10))	1,410,166,804	1,427,147,979
维修及线路绿化费用	715,811,794	905,398,085
旅客服务费	444,978,984	448,490,325
安保服务费	12,823,400	9,807,2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20,385,960	20,789,733
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12))	29,987,525	21,289,799
办公费及差旅费	5,400,338	12,124,167
其他	623,538,199	605,094,124
	<u>14,018,553,206</u>	<u>13,660,982,353</u>

(36) 资产减值损失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附注五(10))	80,392,550	-
存货跌价准备(附注五(5)(b))	64,096,301	-
企业合并产生的损失(附注六(1))	45,072,577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附注五(11)(b))	2,434,400	-
坏账准备转回(附注五(2)(e),附注五(3)(e))	(4,458,448)	1,149,908
	<u>187,537,380</u>	<u>1,149,908</u>

(37) 投资收益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附注五(9)(a))	2,499,377	5,047,4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附注五(7))	5,884,200	4,903,5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所产生的投资收益	-	39,280
	<u>8,383,577</u>	<u>9,990,188</u>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入 2015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a)	7,348,890	7,963,471	7,348,890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774,337	2,418,693	11,774,337
赔偿款	1,166,588	699,180	1,166,588
其他	14,755,310	714,379	14,755,310
	<u>35,045,125</u>	<u>11,795,723</u>	<u>35,045,125</u>

(a) 政府补助明细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摊销(附注五(24))	2,529,250	3,248,990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 益(附注五(24))	<u>4,819,640</u>	<u>4,714,481</u>	与收益相关
	<u>7,348,890</u>	<u>7,963,471</u>	

(39) 营业外支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入 2015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0,782,008	125,985,417	60,782,008
其他	7,626,209	7,094,404	7,626,209
	<u>68,408,217</u>	<u>133,079,821</u>	<u>68,408,217</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所得税费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16,480,102	195,863,873
递延所得税	(27,950,423)	23,642,994
	<u>388,529,679</u>	<u>219,506,867</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润总额	<u>1,451,838,076</u>	<u>880,632,654</u>
按适用税率 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2014 年：25%)	362,959,519	220,158,164
税率不同产生的影响	-	118,275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919,542	450,088
无需纳税的投资收益	(2,095,894)	(2,497,547)
不得扣除的因企业合并产生的损失	11,268,144	-
因企业合并对以前年度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所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	10,500,349	-
当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4,619,429	1,683,2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641,410)	(405,324)
所得税费用	<u>388,529,679</u>	<u>219,506,867</u>

(41)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70,822,950	662,020,979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7,083,537,000	7,083,537,000
基本每股收益	<u>0.15</u>	<u>0.09</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1) 每股收益(续)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15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14 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42) 现金流量表注释

(a)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到的利息	33,535,320	34,517,132
收回其他铁路公司的代垫款	34,745,884	-
收到票款押金及保证金	30,440,719	40,608,989
收到其他铁路单位的工会归集于本公司账户的款项	17,350,714	-
其他	42,759,398	8,128,040
	<u>158,832,035</u>	<u>83,254,161</u>

(b)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中介服务费	20,385,960	20,789,733
安保服务费	12,823,400	9,807,200
办公费及差旅费	5,400,338	12,124,167
业务代办费	1,656,744	5,129,066
业务招待费	266,493	5,925,549
其他	44,157,275	76,229,630
	<u>84,690,210</u>	<u>130,005,345</u>

(c)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解活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净额)	-	4,379,600,000
收到定期存款利息	2,895,000	128,138,650
收到的政府补助	8,160,000	-
	<u>11,055,000</u>	<u>4,507,738,650</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现金流量表注释(续)

(d) 业务合并支付的现金净额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购广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经开公司”)及 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大朗办理站支付的现金	62,390,189	139,897,443
增城荔华于收购日现金的账面价值(附注六(1)(c))	(1,778,360)	-
	<u>60,611,829</u>	<u>139,897,443</u>

(e)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存入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净额)	2,000,000	-
对联营公司增资	19,110,000	-
	<u>21,110,000</u>	<u>-</u>

(f)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中期票据管理费	-	333,383
	<u>-</u>	<u>333,383</u>

(4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	1,063,308,397	661,125,787
加：资产减值损失	187,537,380	1,149,908
固定资产折旧	1,410,166,804	1,427,147,979
无形资产摊销	29,987,525	21,289,7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178,809	13,930,533
处置固定资产的净损失	49,007,671	123,566,724
财务(收入)/费用	(2,895,000)	80,533,984
投资收益	(8,383,577)	(9,990,1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减少	(25,665,426)	23,642,9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2,284,997)	-
存货的减少	34,842,515	44,909,8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71,034,119)	(738,210,1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19,075,470)	464,129,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259,690,512</u>	<u>2,113,226,429</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现金净变动情况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2,220,803,114	1,665,056,65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665,056,659)	(412,677,598)
现金净增加额	<u>555,746,455</u>	<u>1,252,379,061</u>

(c) 现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余额(附注五(1))	2,326,803,114	1,769,056,659
减：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106,000,000)	(104,000,000)
现金余额	<u>2,220,803,114</u>	<u>1,665,056,659</u>

(44)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港币	86,108,152	0.84	72,139,688
美元	42	6.49	275
其他应收款			
港币	<u>84,387</u>	<u>0.84</u>	<u>70,698</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 本年度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取得时点	购买成本	取得的 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 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 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 购买方的净亏损	购买日至年末 被购买方的经营 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年末 被购买方的 现金流量净额
增城荔华	2015 年 2 月 12 日	4,703,116	17.74%	股东转让	2015 年 2 月 12 日	营业执照 变更日期	6,132,321	14,460,285	(921,260)	(924,293)

于 2014 年，本公司与本公司之大股东广铁集团之子公司广深实业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本公司以代价人民币 4,703,116 元收购广深实业持有的本公司联营公司增城荔华 17.74% 的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对增城荔华持股比例由 26.98% 变更为 44.72%。除本公司外，增城荔华的其余股东均为自然人股东，且单个自然人持股比例不超过 0.5%。根据增城荔华修订后的章程，股东会对公司增减资本、发行债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等特别决议须经出席股东会所持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对于其他一般决议，只须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同时本公司委派的董事在增城荔华董事会中占有全部席位。由于自然人股东难以联合行使表决权，因此本公司董事认为本公司可以控制增城荔华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对其拥有实质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该企业合并以购买法进行，所收购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在收购当日分别以其各自的公允价值入账。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增城荔华相关业务及资产的控制权已转让予本公司，因此，本公司董事认为 2015 年 2 月 12 日为收购生效日。该等业务的业绩从当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利润表。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b) 合并成本以及产生的损失的确认情况如下：

	增城荔华
合并成本	
现金	4,703,116
收购增城荔华在购买日之前原持有的 26.98% 的股权的公允价值	-
合并成本合计	<u>4,703,116</u>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负债公允价值份额	<u>40,369,461</u>
支付的对价与取得的可辨认净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i)	<u>45,072,577</u>

(i) 本公司董事会根据市场条件、增城荔华的未来经营计划以及预计的现金流入进行了评估，认为所支付的对价与取得的可辨认净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部分难以收回，因此确认了相应的损失。

(c)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的资产及负债情况列示如下：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778,360	1,778,360	373,528
应收账款	890,686	890,686	1,190,686
其他应收款	18,027,380	18,027,380	67,296,690
固定资产	24,494,589	49,269,890	49,443,160
无形资产	308,933,547	14,288,842	14,325,561
长期待摊费用	50,841	50,841	50,841
其他流动资产	-	-	3,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494,784	29,494,784	29,494,784
应付股利	(12,875,501)	(12,875,501)	(12,875,501)
其他应付款	(386,579,516)	(386,579,516)	(400,254,541)
其他流动负债	(825,594)	(825,594)	(1,006,8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661,176)	-	-
取得的净负债	<u>(90,271,600)</u>	<u>(286,479,828)</u>	<u>(248,961,682)</u>
减：少数股东权益	<u>49,902,139</u>		
应享有增城荔华的可辨认 净负债公允价值份额	<u>(40,369,461)</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 处置子公司

本年度处置子公司的相关信息汇总如下：

子公司名称	清算应收回的资产	处置比例	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广深铁旅	2,596,033	100%	清算	2015 年 12 月 21 日	子公司清算完成日	-	-

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子公司广深铁旅完成清算程序，在合并财务报表层面由于在清算完成日本集团享有广深铁旅的净资产份额与本集团应收回的清算资产的价值相等，在合并财务报表未产生处置损益。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东莞常盛	东莞	东莞	运输业	装卸、仓储	有限责任公司	51%	-
深圳富源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富源实业”)	深圳	深圳	商业	商业宾馆、写字楼出租、铁路运输业务咨询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平湖群亿	深圳	深圳	运输业	货物转运、装卸、仓储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南铁监理	深圳	深圳	建筑业	铁路和工业及民用建筑工程的监理	有限责任公司	67.46%	9.20%
深圳市深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深铁物业”)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物业管理、园林绿化、高新技术产品开发，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	有限责任公司	-	100%
深圳市深华胜储运有限公司(“深华胜”)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代办货运包装、运输、仓储	有限责任公司	41.5%	58.5%
深圳市广深铁路列车经贸实业有限公司(“列车经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列车餐饮管理及食品、饮料、水果、百货、小家电的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	100%
深圳市火车站服务有限公司(“深圳站服”)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销售土产品、饮料等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广州市广深铁路东群实业有限公司(“东群实业”)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广州铁路黄埔服务公司(“黄埔服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装卸、搬运货物、仓储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增城荔华(附注六)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代办铁路货物运输、仓储、装卸业务；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项目除外)；货物包装	有限责任公司	44.72%	-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本集团不存在使用集团资产或清偿集团负债方面的限制。

(c) 以上子公司除了深铁物业及列车经贸是本公司新设成立的，增城荔华是本公司本期收购达到控股合并的外，其他子公司均为 1996 年广铁集团折价入股投入本公司(附注一)。

(d)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少数股东权益的余额为人民币-18,226,603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40,617,084 元)，对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不重大。因此，管理层未对该等含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本年度的主要财务信息予以披露。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铁城实业	广州	广州	房产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有限责任公司	49%	-
深土公司	深圳	深圳	建筑业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等	有限责任公司	49%	-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b) 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铁城实业	深土公司	铁城实业	深土公司
流动资产	71,946,939	871,300,397	58,147,574	772,956,134
非流动资产	346,761,210	7,734,000	352,299,722	9,290,845
资产合计	418,708,149	879,034,397	410,447,296	782,246,979
流动负债	211,121,402	742,313,002	207,377,560	685,109,340
负债合计	211,121,402	742,313,002	207,377,560	685,109,340
股东权益	207,586,747	136,721,395	203,069,736	97,137,63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i)	101,717,506	66,993,484	99,504,170	47,597,44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101,717,506	66,993,484	99,504,170	47,597,443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铁城实业	深土公司	铁城实业	深土公司
营业收入	32,954,958	467,910,793	33,190,137	535,192,891
净利润	4,517,012	583,757	5,094,603	5,206,229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4,517,012	583,757	5,094,603	5,206,229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 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分部信息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

(a) 2015 年度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铁路运输 业务分部	其他业务分部	分部间 相互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营业收入	15,306,193,130	458,943,658	(39,828,121)	15,725,308,667
营业成本	13,433,290,563	356,770,941	(39,828,121)	13,750,233,383
利息收入	40,003,871	748,564	-	40,752,435
利息费用	226,372	-	-	226,37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99,377	-	-	2,499,377
资产减值损失	147,177,272	40,360,108	-	187,537,380
折旧和摊销费用	1,436,230,178	18,102,960	-	1,454,333,138
利润总额	1,489,747,733	(28,549,043)	(9,360,614)	1,451,838,076
所得税费用	(372,141,815)	(16,387,864)	-	(388,529,679)
净利润	<u>1,117,605,918</u>	<u>(44,936,907)</u>	<u>(9,360,614)</u>	<u>1,063,308,397</u>
资产总额	<u>31,592,795,331</u>	<u>595,173,386</u>	<u>(244,696,719)</u>	<u>31,943,271,998</u>
负债总额	<u>4,065,999,932</u>	<u>578,757,208</u>	<u>(145,745,250)</u>	<u>4,499,011,890</u>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68,710,990	-	-	168,710,990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u>1,625,914,680</u>	<u>363,926,063</u>	-	<u>1,989,840,743</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分部信息(续)

(b) 2014 年度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铁路运输 业务分部	其他业务分部	分部间 相互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营业收入	14,369,771,595	473,204,087	(42,194,806)	14,800,780,876
营业成本	13,045,736,488	351,482,629	(42,194,806)	13,355,024,311
利息收入	123,877,640	751,635	-	124,629,275
利息费用	172,631,024	-	-	172,631,024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47,408	-	-	5,047,408
资产减值损失	1,149,908	-	-	1,149,908
折旧和摊销费用	1,454,876,730	7,491,581	-	1,462,368,311
利润总额	874,749,089	13,393,902	(7,510,337)	880,632,654
所得税费用	(214,389,344)	(5,117,523)	-	(219,506,867)
净利润	660,359,745	8,276,379	(7,510,337)	661,125,787
资产总额	30,534,143,949	234,429,657	(231,911,231)	30,536,662,375
负债总额	3,770,777,618	121,648,893	(142,221,831)	3,750,204,680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47,101,613	-	-	147,101,613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 流动资产增加额	1,376,436,110	3,301,609	-	1,379,737,719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均来源于在中国境内提供铁路运输及其他相关服务，且所有的资产均在中国境内。

本集团自被划分至铁路运输业务分部的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取得的营业收入为 2,508,915,399 元 (2014 年度：1,958,374,542 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16.0%(2014 年度：13.2%)。除此之外，本集团通过单一客户取得的收入均不超过 10%。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所有股东均与本公司没有控制关系。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七。

(3) 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七。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集团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广铁集团	大股东	19034882-4
羊城铁路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35314-8
广梅汕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广梅汕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33336-6
广深实业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219009-8
广州铁路物资公司(“物资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50162-2
广州铁路工务工程实业发展总公司(“工务工程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46638-8
羊城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建筑工程公司(“羊城建筑”)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50756-5
广州铁路房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46312-8
粤海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粤海铁路”)	大股东的子公司	29412295-0
石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8378414-2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站车服务中心(“站车服务中心”)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47681-8
长沙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8379388-2
广东三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三茂铁路股份”)	大股东的子公司	23112798-1
广州庆达运输有限公司(“庆达运输”)	大股东的子公司	72376107-3
广州市粤铁经营发展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48078-8
广州铁道车辆厂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46209-6
广州铁路集团对外经济贸易发展总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37353-6
深圳广深铁路生活服务公司(“广深生服”)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221461-9
广州羊城生活服务中心(“羊城生服”)	大股东的子公司	X1740185-5
羊城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琶江口采石场(“琶江口采石场”)	大股东的子公司	73214532-8
广东铁青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广铁青旅”)	大股东的子公司	73973716-6
广东三茂铁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23112797-3
怀化铁路工程总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73288695-1
乐昌安捷铁路轨枕有限公司(“乐昌安捷”)	大股东的子公司	74917390-7
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厦深铁路”)	大股东的子公司	67859051-8
赣韶铁路有限公司(“赣韶铁路”)	大股东的子公司	69050650X
经开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434079
湖南长铁工业开发有限公司(“长铁工业”)	大股东的子公司	59103562-6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运输服务

向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列车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或中铁总制定价格结算	751,955,721	424,743,406
向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通过中铁总清算的路网清算服务	按照中铁总制定价格结算	1,180,852,393	1,153,629,896
向广铁集团之子公司提供铁路运营服务	协议定价，按照成本加成结算	<u>550,167,718</u>	<u>359,740,000</u>

铁路相关服务

向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出售的存料及供应品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u>25,939,567</u>	<u>22,579,416</u>
---------------------	-----------	-------------------	-------------------

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

运输服务

由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列车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或中铁总制定的价格结算	888,902,659	633,381,812
接受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通过中铁总清算的路网清算服务	按照中铁总制定价格结算	1,406,961,714	1,436,710,557
接受广铁集团土地租赁服务	附注十一(2)	<u>55,090,000</u>	<u>53,962,264</u>

铁路相关服务

由广深实业提供的运输综合服务		16,080,000	12,430,000
由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489,037,867	295,282,669
从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购入的存料及供应品	协议定价，按照采购金额加 0.3%-5% 不等的管理费	384,262,034	560,034,084
接受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建设工程服务	按国家铁路工程定额核定的预决算结算	226,089,358	280,982,956
其他		<u>-</u>	<u>8,729,389</u>

(b)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2,713,612</u>	<u>2,685,576</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c) 企业合并

于 2015 年，本公司从本公司之大股东广铁集团之子公司广深实业处收购增城荔华，详见附注六(1)。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广铁集团	96,313,505	260,554,120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765,884,608	504,544,191
厦深铁路	392,255,769	205,500,226
三茂铁路股份	142,301,741	58,060,193
赣韶铁路	125,228,900	30,906,425
广梅汕公司	92,699,116	82,072,501
物资公司	5,808,746	11,754,596
羊城铁路	4,251,364	3,928,033
粤海铁路	-	93,937,991
庆达运输	-	6,596,362
其他	3,338,972	11,787,864
	<u>862,198,113</u>	<u>765,098,311</u>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广铁集团	6,010,661	5,387,036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947,173	964,256
厦深铁路	900,000	-
广深实业	-	256,354
其他	47,173	707,902
联营公司	-	2,371,864
原值	-	14,684,181
坏账准备	-	(12,312,317)
	<u>6,957,834</u>	<u>8,723,156</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		
广铁集团	-	12,000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830,086	36,596,162
物资公司	830,086	36,596,162
联营公司	-	2,401,616
	830,086	39,009,7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广铁集团	1,092,000	1,092,000
应付账款：		
广铁集团	43,295,819	132,563,416
广铁集团子公司	494,885,650	593,184,749
物资公司	199,795,716	141,910,706
怀化铁路工程总公司	98,699,219	84,083,099
粤海铁路	40,973,358	126,000
广州铁道车辆厂	28,097,376	26,335,315
长铁工业	20,556,260	3,125,000
广深实业	16,200,262	37,160,961
广梅汕公司	5,769,383	18,146,908
站车服务中心	5,734,467	5,804,432
经开公司	-	63,385,069
其他	79,059,609	213,107,259
联营公司	78,806,681	101,028,501
	616,988,150	826,776,666
预收账款：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267,865	240,000
联营公司	-	100,000
	267,865	340,000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广铁集团	1,891,339	4,133,817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396,321,683	20,359,947
广深实业	368,560,174	-
广州铁道车辆厂	9,354,098	-
广铁青旅	7,490,300	7,557,531
厦深铁路	3,510,253	-
经开公司	170,630	3,589,904
其他	7,236,228	9,212,512
联营公司	1,152,500	4,223,542
	<u>399,365,522</u>	<u>28,717,306</u>

(7)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a) 接受劳务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u>7,290,735</u>	<u>12,560,818</u>

(b) 经营租赁—租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广铁集团(上限金额，附注十一(2))	<u>814,000,000</u>	<u>888,000,000</u>

十 与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他铁路运输相关企业的关系及其交易

2013 年 3 月之前，铁道部为本集团所属行业的政府主管部门，同时其为本集团的大股东广铁集团的具体国有资产投资主管单位。于 2013 年 3 月 14 日，按照有关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的方案以及《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铁路总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简称“批复”)，广铁集团实际控制人铁道部已被撤销。根据批复，铁道部的行政职责被划入交通运输部及其下辖的新组建的国家铁路局，而其企业职责被划入新注册成立的中铁总，并且其相关资产、负债和人员一并划入中铁总。而划转下属企业的权益亦划入中铁总。广铁集团为原铁道部直属的铁路公司，其权益也将划转至中铁总。划转完成后，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中铁总。虽然于本会计期间，该划转尚未完成，但本公司在考虑了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后，亦将本集团与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的交易进行披露。为便于报表使用者全面了解本公司与该等企业的交易，本公司将与该等企业于 2015 年及其对比期间(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交易进行了披露。此部分的交易披露，除特别说明外，不含已于附注九中披露与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与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他铁路运输相关企业的关系及其交易(续)

由于中国境内的铁路业务原来由铁道部统一管理，所以本集团与原铁道部及其他由原铁道部拥有及控制的铁路公司合作，联合经营长途客运及货运运输业务。有关收入由各铁路公司收取并由原铁道部汇总和处理，计算分配各铁路公司所应得或应支付的收入及服务款；同时本集团一系列的交易需要依据或者参照原铁道部的指导价格进行。自 2013 年 3 月起，由原铁道部承担的收入收取、处理、分配职能由中铁总承担。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联合经营业务模式及定价模式未发生重大变更。

(1) 除已在财务报表的其他附注中进行披露的交易外，本年度与中铁总及其划转下属企业进行的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交易如下：

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物资及提供劳务			
运输服务			
向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 的列车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或中铁总 制定价格结算	36,515,312	5,229,291
向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 的通过中铁总清算的路网清 算服务	按照中铁总制定价格结算	1,752,665,870	1,706,557,724
向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 铁路运营服务	协议定价，按照成本加成结算	1,421,994,532	950,965,800
铁路相关服务			
向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 的货车维修服务	按照中铁总制定价格结算	284,348,132	259,470,494
向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出售 的存料及供应品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38,394,760	43,238,890
向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 的公寓租赁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761,770	732,140
采购物资及接受劳务			
运输服务			
由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 的列车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或中铁总 制定的价格结算	277,138,008	292,866,136
接受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 供的通过中铁总清算的路网 清算费用	按照中铁总制定价格结算	1,365,352,243	1,265,872,849
铁路相关服务			
由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 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2,813,170	28,531,443
从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购入 的存料及供应品	协议定价，按照采购金额加 0.3%-5%不等的管理费	33,591,466	9,316,836
接受中铁总及其他运输相关企 业提供的建设工程服务	按国家铁路工程定额核定的预 决算结算	13,538,390	-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与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他铁路运输相关企业的关系及其交易(续)

(2)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他铁路运输相关企业代本公司结算款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客运收入	6,642,129,490	6,630,629,254
货运收入	1,022,024,773	920,254,511
行李包裹收入及其他	86,199,282	148,862,393
	<u>7,750,353,545</u>	<u>7,699,746,158</u>

- (a) 由于中国境内的铁路业务由中铁总统一管理，所以本集团与中铁总及其他铁路运输相关企业合作，联合经营长途客运及货运运输业务。有关收入由各铁路运输公司收取并由中铁总汇总和处理，计算分配各铁路运输公司所应得或应支付的收入及服务款。上述款项为中铁总及其他铁路运输相关企业代本公司与最终服务接受方(如铁路乘客、货主以及行包寄件人等)进行结算的款项。

(3) 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中铁总	254,654,475	354,735,305
中铁总划转下属企业	642,375,925	288,446,315
	<u>897,030,400</u>	<u>643,181,620</u>
其他应收款		
中铁总划转下属企业	6,700,375	9,411,225
	<u>6,700,375</u>	<u>9,411,225</u>
应付账款		
中铁总划转下属企业	62,709,019	37,842,849
	<u>62,709,019</u>	<u>37,842,849</u>
其他应付款		
中铁总划转下属企业	19,968,291	293,550
	<u>19,968,291</u>	<u>293,550</u>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已签约	<u>304,199,000</u>	<u>146,979,000</u>
未签约但已经授权	<u>1,967,849,000</u>	<u>1,309,633,000</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于 2004 年 11 月 15 日，本集团与广铁集团就租赁所收购的羊城铁路资产所附着土地的土地使用权签订了一项协议。该协议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收购羊城铁路业务完成后生效，租赁期限为 20 年，若本集团需要可续签。根据该协议的条款，土地租金将每年由双方协商确定，每年最高数额不得超过 74,000,000 元。2015 年度，本集团已付及应付相关土地租金为 55,090,000 元(2014 年度：53,962,264 元)。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承诺均已按约定条件正常履行。

(4) 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金额	无法估计影响的原因
偿还应付款项(附注五(18)) (附注五(23))	偿还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款项	资产和负债同时减少 40,274,354 元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 2016 年 3 月 29 日的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566,682,960 元(详见附注五(28))。上述提议未在本财务报表中确认为负债。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应收账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888,552,634	2,306,905,234
减：坏账准备	(8,262,831)	(6,752,559)
	<u>2,880,289,803</u>	<u>2,300,152,675</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184,792,063	1,938,610,789
一到二年	547,417,315	324,329,989
二到三年	133,757,988	17,179,943
三到四年	12,362,301	16,842,006
四到五年	5,139,981	85,414
五年以上	5,082,986	9,857,093
	<u>2,888,552,634</u>	<u>2,306,905,234</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 696,312,756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362,462,620 元)已逾期但未减值。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及过往信用记录的分析，本公司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这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547,417,315	324,063,767
二到三年	133,757,988	17,179,943
三到四年	12,362,301	16,842,006
四到五年	1,960,136	85,414
五年以上	815,016	4,291,490
	<u>696,312,756</u>	<u>362,462,620</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占总额		计提		占总额		计提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	7,447,815	-	(7,447,815)	100%	5,831,826	-	(5,831,826)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859,755,339	30%	-	-	760,675,466	33%	-	-
-组合 2	2,021,349,480	70%	(815,016)	-	1,540,397,942	67%	(920,733)	-
	<u>2,888,552,634</u>	<u>100%</u>	<u>(8,262,831)</u>	<u>-</u>	<u>2,306,905,234</u>	<u>100%</u>	<u>(6,752,559)</u>	<u>-</u>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即组合 2)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一到五年	2,020,534,464	-	-	1,539,477,209	-	-
五年以上	815,016	(815,016)	100%	920,733	(920,733)	100%
	<u>2,021,349,480</u>	<u>(815,016)</u>	-	<u>1,540,397,942</u>	<u>(920,733)</u>	-

(e)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3,305,565 元(2014 年度：808,285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26,998 元(2014 年度：无)，无重要的收回或转回金额。

(f) 于 2015 年度，本公司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1,668,295 元(2014 年度：无)，其中无重要的应收账款。

(g)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2,007,574,763</u>	<u>-</u>	<u>70%</u>

(2) 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41,917,140	33,850,324
保证金及押金	29,126,852	28,500,993
广珠铁路工程赔偿款	17,038,623	17,038,623
东方货柜往来款	12,891,024	12,891,024
增城荔华代垫款	12,312,317	14,578,439
北京小马厂项目代垫款	10,000,000	10,000,000
平湖群亿代垫款	9,082,971	9,082,971
广铁集团往来款	6,010,661	5,387,036
平南铁路往来款	5,164,845	5,164,845
代垫水电费	2,622,311	6,254,922
武广铁路工程代垫款	500,000	6,933,829
于增城荔城信用社的存款	-	24,965,026
其他	47,007,518	92,701,117
	<u>193,674,262</u>	<u>267,349,149</u>
减：坏账准备	<u>(35,216,943)</u>	<u>(71,190,837)</u>
	<u>158,457,319</u>	<u>196,158,312</u>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95,763,043	139,863,866
一到二年	26,641,665	8,906,246
二到三年	3,290,388	3,267,562
三到四年	752,200	22,595,447
四到五年	17,558,940	2,257,390
五年以上	49,668,026	90,458,638
	<u>193,674,262</u>	<u>267,349,149</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 35,003,633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49,666,648 元)已逾期但未减值。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及过往信用记录的分析，本公司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这部分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780,261	5,262,024
二到三年	2,635,018	2,019,955
三到四年	-	21,016,665
四到五年	17,267,940	2,195,090
五年以上	14,320,414	19,172,914
	<u>35,003,633</u>	<u>49,666,648</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35,203,341	18%	(35,203,341)	100%	62,434,489	23%	(60,168,367)	96%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	13,602	-	(13,602)	100%	10,961,496	4%	(10,961,496)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48,613,646	25%	-	-	62,388,142	23%	-	-
-组合 2	109,843,673	57%	-	-	131,565,022	50%	(60,974)	-
	<u>193,674,262</u>	<u>100%</u>	<u>(35,216,943)</u>	<u>18%</u>	<u>267,349,149</u>	<u>100%</u>	<u>(71,190,837)</u>	<u>27%</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增城荔华代垫款	12,312,317	(12,312,317)	100%	(i)
东方货柜往来款	12,891,024	(12,891,024)	100%	(ii)
北京小马厂项目代垫款	10,000,000	(10,000,000)	100%	(iii)
	<u>35,203,341</u>	<u>(35,203,341)</u>		

(i) 由于增城荔华的经营状况恶化，管理层预计与该公司的往来款项绝大部分已无法收回。

(ii) 东方货柜已无偿还能力。

(iii) 逾期十年以上，对方已无力支付。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即组合 2)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到五年	104,480,561	-	-	125,995,647	-	-
五年以上	5,363,112	-	-	5,569,375	(60,974)	1%
	<u>109,843,673</u>	-	-	<u>131,565,022</u>	<u>(60,974)</u>	-

五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主要为本公司应收平南铁路的代垫款，平南铁路与本公司仍有代理业务往来，由于本公司能以应付平南铁路的代理费冲减该款项，本公司评估后认为无须计提坏账准备。

(e)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61,884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7,689,548 元。其中重要的收回或转回金额列示如下：

	转回或收回 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 的依据及合理性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增城荔城信用社	收回	停业整顿	3,735,939	现金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f)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为 28,346,230 元，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其他应收款 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 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 交易产生
增城荔城信用社	存款	21,229,087	已注销	董事会会议批准	否
深圳车站旅行服务公司	往来款	2,071,736	已注销	总经办会议批准	是
广州市东站工程代垫款	工程款	3,000,000	无法收回	总经办会议批准	否
		<u>26,300,823</u>			

(g)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归集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中铁油料有限公司	押金	25,000,000	一到两年	13%	-
广珠铁路	工程赔偿款	17,038,623	四到五年	9%	-
增城荔华	往来款	12,312,317	五年以上	6%	(12,312,317)
东方货柜	往来款	12,891,024	五年以上	7%	(12,891,024)
北京小马厂项目代垫款	代垫款	10,000,000	五年以上	5%	(10,000,000)
		<u>77,241,964</u>		<u>40%</u>	<u>(35,203,341)</u>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117,513,652	84,921,459
联营企业(附注五(9)(a))	168,710,990	176,790,690
	<u>286,224,642</u>	<u>261,712,149</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4,392,193)	(29,689,077)
	<u>251,832,449</u>	<u>232,023,072</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无公开报价。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中本 公司享有的份额
东莞常盛	成本法	48,204,994	48,204,994	-	-	-	-	48,204,994	-	-
富源实业	成本法	18,000,000	18,500,000	-	-	-	-	18,500,000	-	-
平湖群亿	成本法	5,500,000	11,447,465	-	-	-	-	11,447,465	-	-
南铁监理	成本法	1,760,000	1,760,000	-	-	-	-	1,760,000	-	4,124,465
广深铁旅(i)	成本法	1,800,000	1,800,000	-	(1,800,000)	-	-	-	-	-
深华胜	成本法	830,000	830,000	-	-	-	-	830,000	-	-
深圳站服	成本法	1,500,000	1,500,000	-	-	-	-	1,500,000	-	-
东群实业	成本法	500,000	500,000	-	-	-	-	500,000	-	4,491,687
黄埔服司	成本法	379,000	379,000	-	-	-	-	379,000	-	-
增城荔华(ii)	成本法	34,392,193	-	34,392,193	-	-	-	34,392,193	(34,392,193)	-
			<u>84,921,459</u>	<u>34,392,193</u>	<u>(1,800,000)</u>	<u>-</u>	<u>-</u>	<u>117,513,652</u>	<u>(34,392,193)</u>	<u>8,616,152</u>

(i) 于2015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广深铁旅完成清算后本公司应收回的现金为人民币1,947,025元，与长期股权投资的差额人民币147,025元已计入本公司当期损益(附注十三(5))。该清算完成后，本公司将因清算子公司应收回的现金扣减广深铁旅应收本公司往来款1,894,630元，本公司实际收到的现金为52,395元。于2015年12月31日，广深铁旅不再属于合并范围之子公司。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续)

(ii) 由于增城荔华的经营状况恶化，本集团预计对该公司的投资已无法收回，故已于以前年度对其计提了全额减值准备。于本年度，本公司因以4,703,116元收购额外的17.74%股权获得了对增城荔华的控制权，因此将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联营企业投资重分类至对子公司的投资(附注六(1))。由于该公司持续亏损，本公司对增加的投资4,703,116元计提了全额减值准备。

(b) 联营企业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附注(十三(5))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增城荔华	29,689,077	4,703,116	-	-	-	-	-	(34,392,193)	-	-
铁城实业	99,504,170	-	2,213,336	-	-	-	-	-	101,717,506	-
深土公司	47,597,443	19,110,000	286,041	-	-	-	-	-	66,993,484	-
	176,790,690	23,813,116	2,499,377	-	-	-	-	(34,392,193)	168,710,990	-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4,633,738,084	13,783,207,779
其他业务收入	672,455,046	586,563,816
	<u>15,306,193,130</u>	<u>14,369,771,595</u>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附注五(33)(i))
主营业务成本	12,885,483,237	12,492,172,910
其他业务成本	547,807,326	553,563,578
	<u>13,433,290,563</u>	<u>13,045,736,488</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客运收入	6,997,562,064	6,988,288,048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收入	5,874,726,734	5,031,240,526
货运收入	1,761,449,286	1,763,679,205
	<u>14,633,738,084</u>	<u>13,783,207,779</u>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附注五(33)(i))
主营业务成本：		
设备及租赁服务费	3,979,715,312	3,683,719,494
工资及福利	4,663,754,780	4,327,699,768
固定资产折旧	1,384,720,709	1,401,962,421
物料及水电消耗	1,218,554,180	1,310,106,009
维修费用	715,811,794	905,398,085
旅客服务费	444,978,984	448,490,325
其他	477,947,478	414,796,808
	<u>12,885,483,237</u>	<u>12,492,172,910</u>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列车维修收入	324,805,259	312,754,859
存料及供应品销售收入	136,652,113	87,267,310
租赁收入	34,519,015	36,252,787
其他收入	176,478,659	150,288,860
	<u>672,455,046</u>	<u>586,563,816</u>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附注五(33)(i))
其他业务成本：		
工资及福利	236,805,271	267,951,394
物料及水电消耗	212,823,511	169,089,036
固定资产折旧	16,906,438	17,443,060
其他	81,272,106	99,080,088
	<u>547,807,326</u>	<u>553,563,578</u>

(5) 投资收益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16,152	7,246,93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附注十三(3)(b))	2,499,377	5,047,4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884,200	4,903,500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附注十三(3)(a)(i))	147,025	143,403
	<u>17,146,754</u>	<u>17,341,241</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007,671	123,566,724
赔偿款	(1,166,588)	(699,1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348,890)	(7,963,4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825,897)	(3,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7,129,101)	6,380,025
	<u>25,537,195</u>	<u>121,280,598</u>
所得税影响额	(7,090,002)	(28,544,1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03,494	(28,513)
	<u>19,650,687</u>	<u>92,707,942</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

本公司为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 H 股公司，本集团亦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了合并财务报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度，本合并财务报表与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之间在净资产及净利润方面并不存在差异。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		每股收益			
	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6	2.48	0.15	0.09	0.15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3	2.83	0.15	0.11	0.15	0.11